刑部比照加減成案續編

刑部比照加減成案

杭州 […]

刑律賊盜

發冢

河南司　道光十三年

河撫咨郭潍基受雇起土。因李性墳墓年久失修。並無墳堆。以致誤發李性墳冢。顯

露骨殖當卽掩埋與有心發冢見屍者不同遍查律例並無作何治罪明文郭滌其應比照發掘他人墳冢開棺見屍絞罪上量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並免刺字

廣西司　道光十三年

廣西撫題明勝河發掘明王氏墳冢開棺見屍竊取屍衣旋將贓物於事主處繳還

畏罪自首但係侵損於人不在自首之律仍應照律問擬查該犯與明王氏並無服制應同凡論明勝河合依發掘他人墳冢開棺見屍律擬絞監候

陝西司 道光四年

陝撫咨張烈因伊子媳李氏傷胎身死惑於邪說雇令張步時剖腹取胎質屬殘忍

查律內並無殘毀子孫之婦死屍作何治罪明文惟毆殺畧賣各律內子孫之婦均與期親卑幼同論則殘毀子婦死屍亦應照期親卑幼問擬張烈應照毀棄緦麻以上卑幼死屍各依凡人減一等律期親應於凡人殘毀死屍流罪上減四等傷者減一等共減五等杖六十徒一年

四川司　道光十一年

川督咨瀘州解莊獨、因被王邦綜郁斥。並挾其將解倆送官受責之嫌。遂解倆病斃。起意割取屍頭。欲向王邦綜圖賴。查解倆係解莊獨緦麻服弟。徧查律例。並無作何治罪明文。自應仍照殘毀死屍本律定擬。解莊獨合依毀棄緦麻以上卑幼死屍各

依凡人遞減一等律於殘毁他人死屍杖流罪上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浙江司　道光十四年

浙撫咨祝岐山割取義子屍頭圖詐未成查毁棄乞養異姓子孫死屍例無治罪專條惟義父毆死乞養異姓子孫與兄姊伯叔姑毆殺弟姪律係同科滿徒自應比照

問擬祝岐山應請比照毀棄緦麻以上卑幼死屍期親遞減四等律應於凡人殘毀死屍杖一百流三千里罪上遞減四等杖七十徒一年半

貴州司 道光四年

貴撫題遵義縣民周正沅違犯教令致伊父周彬才氣忿自縊身死伊兄周正敖明

知伊父自盡。係由伊弟遊犯所致。輒聽從私埋匿報。律例內並無作何治罪明文。周正敖應比照毀棄父母死屍斬監候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

江西司 道光十四年

江西撫咨黃水保孜熏取蜜蜂。致燒曹周華棺木。應比照於他人墳墓爲熏狐狸因

而燒棺槨律杖八十徒二年

貴州司　道光十二年

貴撫咨徐學詩用火燒熏蟲蛇以致延燒李遠志屍首比照於他人墳墓爲熏狐狸因而燒屍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四年

川督咨馮其舟等捉姦登時毆傷姦夫馮

其順身死。兇犯馮其舟脫逃。將馮其輿監候待質案內之馮廷學、主令私埋馮其順死屍。且因埋藏不固。被獸拖食殘毀。查馮廷學、係已死馮其順期親胞叔。例內並無期親尊長移藏卑幼死屍。以致殘毀作何治罪明文。自應比例問擬。馮廷學、比照地界內有死人△輙移他處殘毀者△杖六十△徒

一年律上遞減三等杖八十

貴州司　道光五年

貴撫題婺川縣民安俊才等姦所獲姦將姦夫安大元及犯姦之女二姑捆縛丟河溺斃私埋滅跡案內之安文才訊非知情縱容其將犯姦之女推河溺斃私埋例不科罪惟將姦夫安大元屍身起意私埋究

屬不合築與尋常毆故殺人案內埋屍滅跡者不同安文才應照地界內有死人不報官司私自掩埋律杖八十係貢生照律納贖

陝西司 道光十年

陝撫題席加積謀殺縱姦本夫路臣兒身死案內之席加仁係該犯之弟事後聽從

埋屍滅跡。情切同胞。律得容隱。例無治罪

正條。席加仁應比依地界內有死人不報

官司而輒移他處律。杖八十。

廣西司　道光八年

廣西撫咨陸扶稽等聽從羅老三發掘韋

懷瑾祖墳見棺。陸學春聽糾同行。旋即畏

懼轉回。並未在場親見發掘。律無共謀發

冢。臨時畏懼不行。作何治罪。明文。應比照竊盜已行而不得財笞五十免刺為從減一等律笞四十。免刺

河南司　道光十四年

河撫咨祥符縣王東妮盜發張氏墳冢。撬開離縫。用瓶墊起。摸取首飾。原驗並未顯露屍身。核與鋸縫鑿孔抽取者。情事相同。

王東妮應照發冢見棺鋸縫鑿孔抽取衣服首飾並非顯露屍身爲首一次例發近邊充軍。

湖廣司 道光五年

北撫咨楊紹漢等聽從在逃之楊紹信發掘李姓祖墳十五冢。內有五冢骨殖拋露。見屍已在三次以外。訊係被逼聽從前往。

已在楊紹信等動手掘墳之後。敢之甘心聽從。在場目擊。及帮同掘窆者。情稍可原。均應於開棺見屍爲從三次以外照竊盜三犯律擬絞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照例監候待質。

貴州司　道光十三年

西城察院移送騾夫姚發受載畢以齡棺

柩送京。中途因挾畢以齡家人馮興相待刻薄之嫌。用釘鑿破畢以齡屍柩訊非圖竊。例無治罪專條。比照盜未殯未埋屍柩鋸縫鑿孔爲首一次者例。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九年

河撫咨羅山縣萬起純因見熊發椿車載其父屍棺行走沈重。疑係棺內裝貯私錢。

希圖破獲得賞輒起意商同劉金太等將能發棺父棺擅行開視以致屍骨顯露殊屬不法遍查律例並無懷疑貪賞開棺見屍作何治罪明文自應比例問擬董迆純應比照盜未殯未埋屍柩開棺見屍爲首一次者發邊遠充軍例發邊遠充軍

河南司 道光五年

河撫咨輝縣革生牛三星欲圖風水在地旁空土堆高不料地內尚有墳冢以致骨殖顯露並非有心發掘牛三星應於發年久穿陷之冢開棺見屍為首一次發邊遠充軍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免刺

陝西司　道光五年

陝撫咨商州民明成庭推溺無服族姪明

魁錦身死。私埋匿報。該撫疏稱明學宗、明錫錦、明錫耀、帮同捉拏捆縛。各用棍戳傷明魁錦脊背。均應依餘人律。杖一百。今聽從明成庭埋屍不失。合依故殺人案內兇犯。起意埋屍滅跡。聽從擡埋之人。在場帮毆有傷律。應滿杖者。杖一百。徒三年。不失屍者減一等例。杖九十。徒二年半。查明學

宗、係謝氏夫之胞弟。服。屬。期。親。例。許。捉。姦。
明錫金、明錫耀、雖無服制。其被本夫有服
親屬明成庭糾往捉拏。卽。屬。應。捕。該犯等
均係出於義忿。應、請、再、減、一、等。杖、八、十。徒、
二、年。

四川司　道光十四年

川督咨夾江縣袁幗友、因袁溯漋行竊。向

斥不服頂撞。飭子袁潮美、將袁潮滋毆傷身死。查袁潮美係袁潮滋同祖大功堂弟。在場幫毆有傷。復又聽從私埋。例無作何治罪明文。惟查毀棄緦麻以上卑幼死屍律內有各依凡人毀棄依服制遞減一等則毀棄尊長死屍自應遞加問擬袁潮美、除毆傷袁潮滋、罪止徒一年半。輕罪不議

外合依毆故殺人案內兇犯起意埋屍滅跡聽從甕埋之人審係在場幫毆有傷者杖一百徒三年不失屍滅一等例該犯係大功卑幼於杖九十徒二年半罪上遞加三等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

四川司 道光十二年

川督咨岳池縣胡大亮等聽從胡大籠主

使共毆胡大林身死私埋匿報案內之胡大模係胡大林緦麻服弟既在塲幇毆有傷復聽從擡埋雖例內並無作何治罪明文惟查毀棄緦麻以上卑幼死屍有各依凡人毀棄依服制遞減一等之文則毀棄尊長死屍亦應比照加等科斷胡大模除毆本宗緦麻兄罪止杖一百輕罪不議外

合依毆故殺人案內兇犯起意埋屍滅跡其聽從擡埋之人審係在場帮毆有傷律應滿杖者杖一百徒三年不失屍減一等例係緦麻卑幼應於杖九十徒二年半罪上量加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浙江司　道光十三年

南城奏送賈大因弟賈四將張三毆打掗

斃起意用繩吊挂裝作自縊賈大代爲取繩拴套並聽從擡埋屍身未便僅照聽從埋屍本律科斷賈大應比照毆故殺人案內兇犯起意埋屍滅跡其聽從擡埋在場幇毆有傷者杖一百徒三年不失屍減一等兄助弟勢加一等仍擬滿徒

陝西司　道光七年

伊犁將軍咨張萬年刀扎張花越日因風
身死私埋案內之李中禮雷普漢蘇漢吳
攀遠等俱係聽從私埋該將軍僅將該犯
等照私和人命律杖六十係屬錯誤李中
禮等應改依毆故殺人案內埋屍滅跡止
於聽從擡埋者照里長地鄰棄屍律杖六
十徒一年不失屍減一等例杖一百

山西司 道光十年

晉撫題張淋子、毆傷信逕子身死。僧人昔霞、訊未在場幫毆。惟該犯起意將屍身移入土坑。該處係屬山僻。人跡罕到。即與埋屍滅跡。無異。查例內並無毆故殺人後。並非在場之人起意埋屍滅跡。作何治罪明文。惟該犯因與張淋子雞姦。起意移屍。幾

至兇徒漏網普霞應比照毆故殺人案內餘人起意埋屍滅跡仍照棄屍爲首律杖一百流三千里不失屍者減一等例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四年

河撫題商城縣民雷傳惠等砍傷羅阜亭身死雷傳珠並未在場嗣經聽從移屍掩

例罪應擬徒。惟該犯係屬本夫。聽從擡棄犯姦罪人之屍。如照凡人一例科斷。似覺情輕法重。雷傳珠應照致死姦盜之犯罪本不應擬抵將屍毀棄者照地界內有死人不報官司私自掩埋律。杖八十例杖八十。

陝西司　道光十三年

陝撫題大荔縣趙得兒因伊父趙管棺柩板薄裂縫無錢修整起意抽取棺內浮蓋屍衣當錢買灰修砌既據該撫審明實係情切安厝與盜竊不同其棺柩板薄破裂亦與盜開有間例無作何治罪明文趙得兒應比照子孫盜父母未殯未埋屍棺未開棺槨事屬已行確有顯跡擬絞例上量

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

奉天司　道光十二年

步軍統領衙門咨趙添祿、因伊主穆春、年甫二歲之幼子長寬墳冢。被狐犬爬開棺木顯露。該犯起意揭開棺蓋偷剝屍衣。查長寬墳冢。已被狐犬爬開。即與穿陷無異。遍查律例。並無奴僕盜家長之期親卑幼

穿陷墳冢開棺見屍作何治罪明文若僅照常人盜未殯未埋屍柩及穿陷之冢開棺見屍擬發邊遠充軍殊覺輕縱自應從重比例問擬趙添祿應比依期親卑幼盜尊長未殯未埋屍柩開棺見屍爲首例實發雲貴兩廣極邊煙瘴充軍係旗下家奴酌發駐防爲奴照例刺字

四川司 道光十三年

川督咨馬佶德盜取緦麻服叔馬新明未埋屍棺衾物僅止用鑿撬開一縫抽竊尚未顯露屍身與實在開棺見屍者不同遍查律例並無有服卑幼盜尊長未殯未埋屍柩鋸縫鑿孔作何治罪明文查常人盜未殯未埋屍柩鋸縫鑿孔及未開棺槨者

同一杖徒則有服卑幼盜尊長未殯未埋屍柩鋸縫鑿孔罪名亦當與未開棺槨者相同馬佶德應照功緦卑幼盜尊長未殯未埋屍柩未開棺槨者發邊遠充軍例擬發邊遠充軍

浙江司　道光十三年

浙撫咨高沅溥等起意開盜高鍾氏石槨

浮厝屍棺。引火燒穿一洞。以致傷及屍頭。查該犯等、均係高鍾氏緦麻服姪。例內並無盜開緦麻尊長未埋屍柩傷及屍身。並未顯露。作何治罪明文。自應酌量加等問擬。高沅漸、合依緦麻卑幼盜尊長未埋屍柩者為首發邊遠充軍例上加一等應發極邊足四千里充軍。高阿九、亦照為從發

近邊充軍例上加一等發邊遠充軍

廣西司 道光十四年

廣西撫咨李全聚因李全章家另有便門出入將其胞弟李全柱屍棺由公共巷門行走向阻爭鬧致將屍棺撞跌在地露出屍身例無作何治罪明文李全聚應比照功緦卑幼盜尊長未埋屍棺開棺見屍爲

首例發極邊足四千里充軍

浙江司 道光九年

浙撫咨張志瑞發掘張袁氏墳冢意圖竊因被更夫路過喝問慌忙逃走以致遺火燒棺傷及屍之脚尖雖非意料所及究由該犯遺火所致未便僅照發冢見棺本例問擬致滋輕縱張袁氏係該犯緦麻伯

母張志瑞合依發掘尊長墳冢見棺槨爲首功緦卑幼發極邊足四千里充軍例量加一等賞發雲貴兩廣極邊煙瘴充軍

河南司　道光五年

河撫咨熊恆貪圖柯宜勳吉壤先欲將故妻徐氏柩棺私葬不遂輒行開棺撿取骨殖用布包裹以冀乘隙盜埋例無夫開妻

棺作何治罪明文應以有服尊長盜開卑幼屍棺論該犯於妻徐氏律應報服期年卽屬期親尊長照依有服尊長盜卑幼未殯未埋屍柩開棺見屍者小功以上尊長各依律以次遞減例應於尊長發緦麻卑幼墳冢開棺見屍杖一百徒三年律上遞減四等應杖六十徒一年

廣東司 道光十年

廣撫咨始興縣張庚元起意糾約黃向豬等共夥三人穵掘事主林有朋故父骸罐勒贖未經得財查骸罐即與屍棺無異自應照例問擬張庚元合依糾衆發冢起棺索財取贖未經得財者首犯比依強盜得財律擬斬立決黃向豬聽從穵骸勒贖合

依從犯比照強盜情有可原例發遣

廣東司　道光十一年

廣撫咨曲江縣賊犯何恆才用鐵鍬掘開
賴承烈墳土鑿破骸罐取出頭骨索財取
贖未經得贓查破罐露體即與開棺見屍
無異惟盜骨勒贖例無治罪明文核其情
節實與發掘起棺索財取贖無異自應比

例從重問擬何恆才除開棺見屍罪止絞候輕罪不擬外應比照糾衆發冢起棺索財取贖未經得財者首犯比依強盜得財律擬斬立決

雲南司　道光五年

崇文門監督咨送邢大搬取妻棺回籍歸葬因棺木齾朽將屍割截裝入箱內入城

與居心將妻屍殘毀者不同自應衡情酌
減定擬邢大應於夫毀妻屍者比依尊長
毀棄期親卑幼死屍律於凡人杖流上遞
減四等不失屍再減一等徒一年例上量
減一等擬杖一百至該犯將屍骨裝載入
城照違
制律亦應滿杖二罪俱發從一科斷擬杖

八百。

夜無故入人家

河南司 道光五年

河撫咨商城縣李順江、因陳矮孜、先與伊妻李王氏通姦。被該犯撞遇逃逸。李王氏從此悔過。嗣陳矮孜復往求姦。李王氏拒絕喊罵。李順江等回家撞遇。將陳矮孜縛住。欲行送究。陳矮孜辱罵。李順江起意商

同將其勒死例無婦女與人通姦後經悔過拒絕姦夫復往圖姦被本夫致死作何治罪明文固不便援照捉姦殺死姦夫之例科斷若照圖姦未成罪人鬬擬死者又究係拒絕之姦夫自應比例定擬李順江應比照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八年

川督咨名山縣宋開貴係宋李氏之子宋李氏與苟新喜通姦宋開貴聽從苟九昔捉拏姦所親獲將姦夫登時致死例內並無子捉母姦登時殺死姦夫作何治罪明文蓋以爲子者彰母之穢行致父有醜名覔之不可罪之不忍故不明立專條溯查

乾隆五十七年。本部議覆河南省九貴登時殺死伊母姦夫之案。議令依夜無故入人家本律擬徒。毋庸引用親屬捉姦字樣。並於山東省王錦元案內。聲明通行各省。歷久遵辦在案。今該督將朱開貴援引親屬捉姦。殺死姦夫例擬徒。罪名雖無出入。引例究未允協。宋開貴應改依夜無故入

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者律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九年

河撫咨滑縣劉起秀貪夜潛入劉泳清家圖姦劉泳清之妻王氏未成被劉泳清毆死。查劉泳清貧夜聞喊倉卒起捕並不知其為姦為盜。與明知圖姦罪人將其殺死

及知其爲竊盜倒地迭毆致斃者情事不同劉泳淸合依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十年

川督咨韓世斌因圖姦黃德志之妹黑夜潛往致被黃德志疑賊追捕落河致斃死者本屬圖姦而致死由於疑賊遍查律例

並無作何治罪明文。黃德志應比依夜無故入人家巳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川司　道光十一年

川督咨僊爲縣李榮超黑夜潛赴羅辛酉家撥門欲與羅辛酉之妻林氏續姦不特姦夫姦婦自認屬實卽屍叔李世儒當場

查問不諱委無另有別故惟李紫超意在續姦而羅辛酉之戳傷李紫超身死究由認係竊賊所致李紫超被殺係在門外尚未入羅辛酉之家未便竟予勿論自應比例問擬羅辛酉應請比照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十一年

川督咨陳玉紅黑夜捕賊毆傷姦夫李尚沅身死查李尚沅貧夜至陳玉紅家欲與其妻陳楊氏續姦陳玉紅登時追至門外將其毆傷身死陳玉紅雖止知所毆係賊而死者究非因竊被殺自應比律問擬陳玉紅比依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十三年

川督咨眉州劉潮耀因黃泳在貧夜往劉陳氏家續姦雖未入室業已進院站立劉陳氏臥房窗外劉潮耀誤疑爲賊將其毆傷致斃該犯係劉陳氏雇工本有捕賊之責但死者究屬圖姦而至並非行竊未便科以捕賊致死之條亦與疑賊致斃平人

不同遍查律例並無治罪明文自應比例問擬劉潮耀應比照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十四年

川督咨功縣劉洪遷因不知並無名分雇工楊開榜與伊妻劉李氏有姦來圖續舊疑賊追捕將其毆傷身死該犯雖係疑賊

而殺而死者究係姦夫與疑賊毆斃平人不同惟楊開榜業經撲跌倒地不難拘執送官輒復迭毆致斃卽與就拘擅殺無異自應比例問擬劉洪遷比照夜無故入人家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杖一百徒三年

山東司　道光四年

東撫咨姜小跴因姜小安貧夜竊伊園內

沙果。該犯聞響。順擕鐵鉤追捕。將姜小安不致命左膝蓋鉤傷。越七日抽風身死。例內並無事主臨時追捕。致傷竊賊。並非致命。又非重傷。越五日後因風身死。作何減等治罪明文。惟查鬬毆律應絞之案原毆並非致命又非重傷越五日內因風身死減等擬流則事主致傷竊賊抽風身死自

應比例量減問擬姜小跴應於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杖一百徒三年例上量減一等杖九十徒二年半

陝西司　道光五年

陝撫咨彭世智受雇賀豐年家傭工因蒙古策拉布黑夜進圈竊馬該犯聽聞起捕見策拉布拉馬出圈持棍趕毆適傷其顖

門致斃係在蒙古地方犯事遍查蒙古律例並無雇工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作何治罪明文該犯既係賀豐年雇工即與事主無異自應准照刑例科斷彭世智照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杖一百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

貴州司 道光六年

貴撫咨大塘州詳李新弟等、姦所獲姦登時共毆姦夫傅子珍身死案內之石老六、並非例得捉姦之人○但爲李新弟所邀○既有應捕之責○其幇同共毆○例無治罪明文○查事主鄰佑人等殺死竊賊正犯擬徒者共毆餘人俱杖八十姦盜事同一例吳老

六比依事主登時捕毆竊賊毆死餘人杖八十例。杖八十。

安徽司　道光六年

安撫咨李世聚因胡得聚黑夜竊瓜。登時追捕。用石擲傷其左臁肕骨損。越五十九日。因傷身死。已在破骨傷保辜正限五十日之外。餘限二十日之內。例無事主毆傷

賊犯辜限外身死作何減等明文第凡人
鬪毆殺人罪應擬絞限外身死尚得減等
擬流則事主毆死竊賊自應一體援減以
昭平允將李世聚於事主因賊黑夜偷竊
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例上量減一等杖九
十徒二年半

湖廣司　道光六年

北撫咨劉孝禮因姚士瑱等夜至伊雇主家撞門搶親該犯疑爲盜刼放鎗將姚士瑱致斃不惟與爭鬬擅放者不同亦與疑賊致斃平人及擅殺罪人者有閒劉孝禮比照事主雇工因賊犯黑夜入人家內偷竊財物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例杖一百徒三年

廣西司 道光七年

廣西撫咨譚成基因被李持挾乘火搶奪登時追捕戳斃例無作何治罪明文惟查搶奪較竊盜情節尤重自應比照問擬譚成基應比照事主因賊犯偷竊市野有人看守器物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例杖一百徒三年

四川司 道光七年

川督咨江津縣成家謨等毆傷劉乞丐受傷身死。查劉乞丐見成成平廣幼小。將其馬褂搶奪逃跑。成成平廣喊叫。伊父成成儒烈聽聞。即邀成家讃並伊族兄成成儒容幫同追捕。成家謨等追及。見劉乞丐手攜馬褂在前跑走。成成儒容等趕上。毆傷劉乞丐殞命。

惟被成家謨踢傷右腰眼實屬致命重傷應以成家謨當其重罪成儒容成家謨均係事主成儒烈親屬又經成儒烈邀同稍捕卽與事主無異惟律例內並無因賊犯白晝搶奪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作何治罪明文自應比例問擬成家謨比照事主因賊犯偷竊財物登時追捕毆打致死者杖

一百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

陝西司　道光八年

陝督咨碾伯縣許自仁縛毆竊賊史寅娃子送縣稟究中途受凍身死查史寅娃子身受各傷均非致命傷甚輕微死由受凍律例內並無事主將賊犯已就拘執毆打後捆縛受凍身死作何治罪專條自應比

例問擬許自仁應比照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者杖一百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

湖廣司 道光九年

北撫咨王珩洸戳傷拒捕賊匪劉煥身死查王珩洸受雇巡更本有應捕之責即與事主無異比照事主因賊犯偷竊登時追

捕毆打致死者杖一百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

湖廣司　道光十一年

南撫咨周和玉因周云鐸黑夜竊伊園內豆角登時追捕毆傷周云鐸於正限外餘限內身死查周云鐸雖係周和玉無服族姪惟黑夜事在倉卒不及辨認實屬犯時

不知以凡論應於事主因賊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滿徒例上量減一等杖九十徒二年半

山東司　道光九年

東撫咨孫在賓因宋蔣氏黑夜行竊伊家麥穗用木杈毆傷其右手腕抽風身死已在正限二十日之外餘限十日之內宋蔣

氏、以黑夜行竊。被孫在賓登時毆傷。如果
限內因傷身死。孫在賓例應滿徒。今該氏
係正限外餘限內抽風身死。雖例無作何
治罪明文。第鬪毆之案。如果死於正限外
餘限內。例得於毆殺絞罪上減二等擬徒
則事主登時毆傷竊賊。正限外餘限內因
風身死。亦應於本罪上減二等。杖八十徒

二年。

河南司　道光十一年

河撫咨滑縣張周扎傷竊賊楊成越日因風身死。查楊成獨竊張周家牛隻。被張周登時追捕。用鎗扎傷其左肋右乳。因風身死已在十日以外。原驗楊成口眼歪斜。確有抽風形狀。其被扎之致命右乳。並不致

命左肋僅止抵骨並非重傷查鬬毆之案原毆致命傷輕因風身死在十日外例准聲請改流而事主致傷竊賊原毆致命傷輕於十日外因風身死例無作何治罪明文自應酌減問擬張周應於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杖一百徒三年例上量減一等杖九十徒二年半

奉天司　道光十三年

盛京刑部咨高恆瑞等於四更時分。趕車進城。售賣糧石。行至中途。遇人攔搶高恆瑞因黑暗不辨面貌。以為外來賊人。各用刀鎗。將緦麻服叔高慶和、高慶榮、戳傷身死。係犯時不知應以凡論律內並無賊犯黑夜在途搶奪財物。被事主毆打致死。作

何治罪明文。自應比例問擬。高恆瑞等應比照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財物登時追捕毆打致死不問是否已離盜所捕者人數多寡賊犯已未得財俱擬杖一百徒三年例擬杖一百徒三年。

陝西司 道光十三年

陝督咨崇信縣胡振川於正月十三日夜。

因賊人王名訪黑夜入室行竊登時追捕將其毆傷訊無倒地曡毆情事延至二月初六日王名訪因傷身死係在保辜正限外餘限十日之內事主毆傷竊賊至辜限外餘限內身死雖例無減等明文第凡人鬬殺罪應擬絞限外身死尚應減等擬流則事主毆死竊賊似當一體援減胡振川

合依事主因賊犯黑夜偷竊登時追捕毆打致死者不問是否已離盜所賊犯已未得財杖一百徒三年例上量減一等擬杖九十徒二年半

廣西司　道光十年

廣西撫題劉灼文等因韋鉄明等強割田禾致傷韋鉄明等身死查韋鉄明等強割

劉灼文等田禾本屬罪人劉灼文等事後撞遇爭毆致傷韋銖明等身死實屬擅殺例內雖無強奪人犯被事主事後毆打致死治罪明文惟搶竊事同一例自應照事後毆打賊犯致死之例辦理該撫將該犯等均依罪人不拒捕而擅殺律擬絞殊未允協劉灼文劉呈章均應改依事主因賊

犯偷竊事後毆打致死例照擅殺罪人律擬絞監候

廣西司　道光十一年

廣西撫題廖甫昆等戳傷賊犯孔亞得身死查孔亞得搶奪覃氏銀簪本係罪人廖甫昆經覃氏胞兄覃勝得邀同將孔亞得捕獲送官卽與事主無異該犯以孔亞得

不肯行走致將孔亞得戳傷身死實屬擅殺查律例內並無擅殺搶奪罪人作何治罪專條惟搶竊事同一律自應比例問擬廖甫昆應比依賊犯已就拘獲毆打致死例照擅殺罪人律擬絞監候

浙江司　道光七年

浙撫咨周滎昌因李周氏家被嚴松竊去

衣物。託其查訪。將嚴松拏獲。並起原贓。押帶行走。嚴松中途脫逃。該犯追趕。嚴松鳧水逃走。周榮昌落河捕捉。嚴松鳧至深處溺斃。雖死由自溺。究係該犯追逐情迫所致。檢查律例。並無治罪專條。若照罪人因追逐窘迫自殺律論。未免情重法輕。自應比例問擬。周榮昌應比照鄰佑人等捕賊

登時倉卒毆斃例杖一百徒三年

山西司　道光十二年

晉撫咨捕役許成等毆傷竊賊杜二厮身死查杜二厮同弟杜三厮行竊杜於春車上帽盒等物業經緝獲杜三厮供認明確且已起有原贓給主認領正賊無疑其被毆各傷驗明實係因許成用鐵通條所毆

顖門一傷骨損潰爛。越十九日身死。尚在破骨傷辜限之內。應以許成當其重罪。惟杜二厮、本屬竊賊。捕役許成等奉票緝拏。原有應捕之責。杜二厮手攜鐵通條逃出房外。被捕役許創業攔住。輒敢用鐵通條拒捕。追被許創業用木棒毆傷左曲脉格落鐵通條之後。復敢接住許創業所持木

棒。拉奪拒捕。核其情節。實屬罪人持杖拒捕後。被許創業登時格殺。律得勿論。今被同捕之夥役許成、見其挨住許創業所持木棒拉奪。上前幫捕。拾起鐵通條。毆傷其顋門身死。核與鄰佑人等。因賊勢強橫。不能力擒送官。登時倉卒毆斃者。情事相同。許成應依鄰佑人等因賊犯入人家內偷

竊攜贓逃遁直前追捕或賊勢強橫不能力擒送官登時倉卒毆斃者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十四年

河撫咨浙川廳金狗子行竊雞隻被事主追毆身死。獲犯郭煥該撫以並未動手。依餘人例杖八十。本部查郭煥因金狗子竊

伊雞隻攜走。該犯撞見。喊同族叔郭羣追捕。致郭羣將金狗子毆傷身死。該犯供稱僅止喊同幫捕。並未動手幫毆。自應。予。以。勿。論。惟逸犯郭羣、現未緝獲。應照例監候待質。

盜賊窩主

江蘇司 道光十三年

蘇撫咨李觀化窩留在逃之賊匪高二等、行竊徐效曾家牛驢。訊止代爲變賍。經事主邀令劉玉在該犯家查獲、輒敢勒令出錢回贖。復邀劉玉前往催討。以致徐效曾忿急服毒身死。遍查律例。並無作何治罪

明文應酌量加等問擬李觀化應比照強
盜窩主造意不行又不分贓杖一百流三
千里律量加一等發附近充軍

河南司 道光四年

河撫咨封邱縣孫先窩留張萬三等四人
行竊坐家分贓雖訊無造意同竊情事究
屬不合惟查例內並無窩藏竊賊四人作

何治罪明文孫先應比依窩藏竊盜五名以上坐家分贓近邊充軍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直隸司　道光十二年

直督題盜犯小王二行竊臨時行強拒傷事主案內之鄭玉開設歇店旣經查知小王二等係屬竊賊人衆贓多貪利分贓事

後知情容留惟與實在窩留匪徒縱使偷竊者有間自應酌量問擬鄭玉合依窩留竊盜五名以上發極邊煙瘴充軍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免刺

湖廣司　道光十三年

北撫咨周恆富窩留李金斗等十二人行竊僅止在家等候分贓並不知李金斗等

臨時行強情事。後始知情分贓。周恆富、比

照窩藏竊盜五名以上△坐家分贓例。發近

邊充軍。

湖廣司 道光十三年

南撫題張金琢窩留李月林等七人。在家

行竊。並未造意同行。亦未分受贓物。應照

窩藏竊盜五名以上△坐家分贓△發近邊充

軍例上量減滿徒

河南司 道光十一年

河撫咨新蔡縣倪四禿聽從張丑等扭捕傷差案內之鄰佑鄭鍾善係屬監生明知何士林窩留竊匪不即呈首致釀拒捕傷差重案應從重比依強盜窩主之鄰佑知而不首杖一百例杖一百監生業已斥革

應免折責

直隸司 道光七年

直督咨劉進珠節次收藏贓物代賣分贓情同窩主若僅照知竊盜後而分贓計贓科罪未免輕縱第照窩留積匪一律擬軍該犯究未容留又覺漫無區別自應比例量減問擬劉進珠應於窩留積匪分贓代

賣者改發極邊煙瘴充軍例上量減一等

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十年

河撫咨祥符縣王和尚迭次搶擄婦女幼孩首飾案內之宋一眼知情買贓至九次之多若照收買盜贓本例科斷罪止枷杖該犯膽敢於省垣重地積慣收買搶擄贓資

屬愍不畏法應比依窩留積匪之家未經造意又不同行或止代爲賣贓者減本犯一等治罪例應於王和尚軍罪上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十一年

河撫題考城縣趙詗等家被劫獲盜王椿等案內之李明爲王椿引路行竊事主趙

詢家。該犯當卽趕囘。並不知強刼情事。未便卽照強盜窩線例科罪。自應照窩線如不上盜又未得財。但爲賊通線引路者照強盜窩主不行又不分贓杖一百流三千里律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福建司　道光五年

閩督咨江勉琅設立私牙。盤踞海口。勒抽

牙用八載之久且知情接買盜贓較沿海
奸民暗地接銷情節尤為可惡未便照本
例擬徒應於洋盜案內知情接買盜贓不
論贓數多寡一次杖一百徒三年例上量
加一等杖一百流二千里

福建司 道光十四年

閩督奏拏獲蟲劫盜匪樂承嬉案內已革

差役周亮於樂承嬉行刦後需索分贓一次窩留在家行竊一次未便因其所窩之案尚非爲盜稍事覽縱應比照強盜窩主若非造意又不同行分贓但知情存留二人例杖一百流三千里係革役犯事仍加重發往新疆給官兵爲奴已革兵丁林淙保等查知盜情冒充兵丁索詐得贓即與

兵丁分贓無異。惟究係革兵詐冒應比照

兵丁分贓通賊照本犯之罪治罪例於樂

承嬉斬罪上酌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

共謀爲盜

山西司　道光五年

中城察院咨送王二等、夥同在逃之李輒兒、在莊外窑洞偷竊。因更夫劉四等、在外巡查瞥見。恐被喊拏。王二、張若兒、幇同李輒兒、將劉四等捆縛撳按。並向嚇禁係屬臨時行强。惟該犯等捆縛更夫。先在莊外。

隨後由洞進內偷竊。並未搜劫贓物。且經事主喊嚷。即行畏懼。仍由洞口逃逸。若將該犯等擬以駢首殊與踰門入室公然搜取贓物者無所區別。遍查律例並無作何治罪正條。自應比附酌減定擬。惟王二迭竊十三次。內行強捆按更夫二次。固未便照強盜減等律擬流致滋輕縱。即按積匪

猾賊本例擬軍亦覺情浮於法王二應從
重發往新疆酌撥種地當差張若兒在大
成莊行強一次除行竊計贓不議外照共
謀為竊臨時為強盜不分首從斬罪律上
量減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孫大成王大
係在外瞭望並未帮同撳按卽比例擬以
遣流該二犯亦應於王二罪上減等擬徒

惟孫大成夥竊八次。罪應擬軍。自應從重定擬。孫大成應照初犯再犯之賊被糾迭竊至八次照積匪猾賊例。改發極邊煙瘴充軍。王大除夥竊一次輕罪不議外。於王二等罪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

福建司　道光七年

福撫咨。邱幅生聽從糾搶。臨時畏懼不行。

事後分贓。查例內止有共謀爲強盜夥犯。臨時畏懼不行而行者仍爲強盜。事後分得贓物者杖一百徒三年。該犯聽糾搶奪。究與強盜有間。應請於滿徒上量減一等。杖九十徒二年半。免其刺字。

四川司 道光九年

川督咨李小滿、聽從易和尙等糾夥搶奪。

臨時走避。未經同搶。而事後知情分贓。例

無治罪明文。李小滿應比照共謀爲盜夥

犯臨時畏懼不行但事後分得贓物者杖

一百徒三年例杖一百徒三年。

河南司　道光十四年

河撫題寶豐縣盜犯謝太等糾竊楊嵐清

家。臨時行強案內之賈狗爲楊嵐清舊日

雇工。輒敢指引謝太路徑。致謝太等得以入室行竊。該犯雖未分贓。未便輕縱。賈狗應照共謀爲竊臨時不行爲從滿流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